

龙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 2018 年端午节放假安排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、区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、管委会）、林场，县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18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17〕12 号）精神，现将 2018 年端午节放假安排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18 年端午节放假安排：2018 年 6 月 18 日放假，与周末连休。

二、节假日期间，各乡镇、各单位要妥善安排好领导带班和工作人员值班，带班领导要严格执行在办公室带班规定并保持联络畅通；各乡镇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做好节日期间留守工作，不得同时离开本辖区；各乡镇以及承担应急管理相关职责、与公共安全和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部门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做好安全保卫和安全防范特别是消防安全、山林防火及防旱、防汛、防台风等工作。遇有重大突发事件发生，要按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，确保人民群众祥和平安度过节日假期。

三、各乡镇、各单位要将领导值班安排表（附件）填好，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到县委办、县府办（联系电话：7780154、7780176，传真：7780160、7781114）。

四、遇有突发事件发生时立即报告县总值班室（电话：7980003）。

附件：2018年端午节领导值班安排表

龙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6月12日

附件：

2018 年端午节领导值班安排表

填报单位：（盖章）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时 间	值班领导	职 务	办公电话	手机号码
6月16日 (星期六)				
6月17日 (星期日)				
6月18日 (端午节, 星期一)				